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GGJ-BJ04-25091550
- 2.项目名称：2025年石景山区持续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方向重大投资项目规划谋划服务
- 3.项目预算金额：300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300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2025年石景山区持续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方向重大投资项目规划谋划服务	300	1	本项目将开展2025年石景山区持续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方向重大投资项目规划谋划服务工作，按照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政策，按照《北京市重大投资项目储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持续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谋划生成总投资不低于85亿元的投资项目。一是关于交通与城市融合发展为重点，围绕轨道交通进首钢园和西部地区、公交线网完善和站点统筹、慢行系统联通、停车设施布局优化、无人驾驶示范区4.0建设等，谋划一批项目，支撑全区综合交通体系建设。二是以推动人城产绿融合发展的花园城市建设为重点，围绕打造花园式精华片区和特色场景，推动全城水网联通，建设高品质“活力水岸”等，谋划一批蓝绿为脉、文旅娱于一体的开放空间项目。

-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至双方履行完毕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义务时终止。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

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

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13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00至5:00。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0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CA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投标人到达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 2.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财政支持贫困村微小型项目村级组织自建自营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办库〔2019〕75号
- 5.《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6.《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财库〔2019〕41号
-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18〕2593号）
- 9.《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 10.《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11.北京市石景山区财政局《转发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 数字证书或 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 并认真

核实CA 数字证书 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

服务热线 400-699-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1、办理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4、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 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 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景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18号
联系方式：郭老师-8869951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C座二层
联系方式：王宇婷、王欣、赵可欣、李志鑫010-82952950-8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宇婷、王欣、赵可欣、李志鑫

电话：010-82952950-808